

防损公告

2008年10月31日星期五

607号公告—10/08—海关罚款—达喀尔，塞内加尔

目前，达喀尔海关当局似乎在关注船舶是否遵守海关规则的规定，特别是船舶对于物料、油漆、燃油和润滑油的申报情况。

协会最近一次向会员报告关于达喀尔海关处罚是在2006年第497号公告。协会驻当地的通讯代理告知，海关当局依然严格要求船舶遵守海关规则，如发现船舶申报的资料与官员在船上实际查得的资料不符，则会对船舶处以高额罚款。

以下是协会的通讯代理最近向协会报告的一些个案：

个案 1：罚款€25,916.33

海关处罚的原因是船长向海关申报的润滑油的数量与海关后来向轮机长索取的包含润滑油级别的明细不一致。

个案 2：罚款€152,449.02

在海关官员进入船舶的机舱室和物料舱对所有物品全面清点后，对船舶处以罚款。当局发现有几项物品的数量有轻微的差异，遂指控船长欺诈，并处以相当于汽油、润滑油和油漆差额的总价值的四倍（为海关规则许可）。

个案 3：罚款€22,867.35

按照正常的进港手续，船长需要向海关以及包括卫生、移民、港监等港口各部门在内的政府机关提供各种申报文件。船长意外地将本应提交给另一部门的一些申报文件交给了海关。

海关当局发现其收到的文件未载明油漆列表，虽然后来船长补交了一份复印件，但海关仍通知船长违反了有关海关规则。根据当局的规定，所有申报文件必须在当局首次要求的时候提交。当局为此对船舶处以罚款。

给予船长的建议

- 在船舶抵港前要求船舶的代理提供书面的当局的最新要求。

如需进一步讯息，请联系托马斯米勒保赔有限公司防损部，电话: +44 207 204 2307, 传真: 44 207 283 6517, 电子邮件: lossprevention.ukclub@thomasmiller.com

防损公告

- 进入塞内加尔水域后依据海关的相关规定及时准备向达喀尔海关提交的申报文件。
- 船长应当亲自在甲板上迎接海关官员登轮，并要求船舶代理陪同。船长准备的全套文件必须先交给代理掌控，再提交给海关。
- 确保准确地描述和申报所有的消耗品，包括食物、油漆、机舱耗品、盒装的备件、药、文具、船员私人物品等。
- 仅当一切就绪以及船舶准备好接收登轮检查的官员后才放下舷梯。一次完成一个部门的相关手续。建议按以下顺序进行：卫生、移民、海关、港监代理。

信息来源： TCI Africa Dakar
电话： +221 33 849 1399
电邮： tciafrdk@orange.sn, with copy to mail@eltvedtosullivan.com

如需进一步讯息，请联系托马斯米勒保赔有限公司防损部，电话: +44 207 204 2307,
传真 : 44 207 283 6517, 电子邮件 : lossprevention.ukclub@thomasmiller.com